

最新活着书读后感(通用10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活着书读后感篇一

黑暗笼罩了一座城，唯独只剩一盏灯。窗外只听见寒风在黑暗中挣扎，呐老的老钟慵懒地敲打着。此时空气中弥漫着沉重的气息，使我一闭上双眼，那书中一幕幕电影般的情节纷纷闪过；在这孤独的夜晚，只剩下聚光灯和笔墨与我作伴。

想起白天里，我与《活着》的邂逅时光。我还是与往常一样，喜欢去书店与书共渡休闲时光。我喜欢坐落在靠窗的位置，手中捧着一本书；喜欢书慢慢划过我的指尖；喜欢书身上特有的淡淡清香，喜欢它们带我领略知识的海洋。窗外的风变得格外温柔，轻轻地抚摸着我的侧脸，但我更喜欢那冬日里的一束微弱的暖阳，那种诉不尽的温暖，让人很惬意！而它，恰好出现在我必看的书架上，格外的引入我目，我顺手拿下它。

没有想到，我的眼泪却与它达成了共鸣：

回忆本是一本蒙上灰尘的书，它曾单薄的承载了某个人的酸楚，过往的不堪，让人不敢再去回忆，渐渐地成了我们闭口不谈的话题，可余华笔下的垂垂老矣的老者，却慷慨大方的与我们讲述他的一生；在锦瑟年货里，该努力时，却有人选择了一份安逸。他是地主家景出生的福贵，他过的是“吃喝嫖抽赌”的生活，可能烟花巷柳显得格格外柔情吧！赌场上的输赢犹如梦，而他却不知自己早已输掉了自己的人生。恶习让他

家道中落，父亲却被他给活活气死，一贫如洗，穷困之中他因母亲生病前去求医，不料被捉去当壮丁，他亲眼目睹了战场上的无数的伤兵之死。历千经万难回乡时，才早母亲已不在人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带了一对儿女，女儿凤霞却因无钱治病成了哑巴，本以为团聚了的一家子能在贫困中得到了平静，不料苦难却依旧如影随形，儿子有庆为难产的县长夫人献血时，医生大量的抽血，不料这个充满活力的生命就此消失在这无情的年代里，有庆的死瞬间让我错愕。原以为福贵的生活中的悲剧可以到此结束，可是悲剧一再上演，并没有要停歇。相距离世的是凤霞，她在生产时，死于大量流血；福贵一生经历了最悲痛的事是没能养老送终，白发人送黑发人。妻子因长年被病痛折磨到生不如死，最终还是先他而去。现在只剩他和女婿：小外孙可以相依为命，不料上天又与他开了一场玩笑，女婿在一次建筑事故中被砸死，小外孙苦根也因贪吃豆子意外撑死，命运与他离开了一场令人窒息的玩笑，生命里难得的那一份小小的温情，最终被死神撕扯得粉碎，只剩老了的福贵伴随着一头老牛在阳光下回忆。这头牛跟他一样坚强的活不了下来，他给这头牛也取名叫福贵，夕阳西下，只剩下他和他的牛。

道不完这人世间的阴晴圆缺，也诉不完这风花雪月，只因情深未了的结，也只因人世间迟早要离别；余华用朴素的笔触，诠释了生命虽脆弱无常，但在书中，却让生命坚强得到了极限。《活着》让我感慨良深，尽管四季轮回的脚步让生活不平凡，也蹉跎了光阴，黯淡了你的人生，我们也要在这条路上寻觅，哪怕有天，累了、倦了、也只不过在淡泊宁静中踏着短暂的忧伤，走过坎坷，我们也要笑对朝阳。

我想！你一定对你的人生迷茫过吧！也挣扎过吧！可又不知如何去改变，所以心有余而力不足，就放弃看对生活充满希望的小火苗。每天无所事事，只会刷抖音、快手、淘宝、打游戏，做着六十多岁老人做的事？寻找那份安逸？不！这样的活着，只不过是挥霍你的光阴，年轻是像蚌一样磨砺出珍珠的过程，要让自己的人生得到升华，变得有意义有价值，这才是活着！

黑暗彻底笼罩一座城，也关了所有的灯。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二

我是活着的，能打字能思考，说明我确实是活着的，可是我为什么活着，活着是为了什么，这既是严肃的哲学问题，也是关乎我人生的基本问题，所以我要好好想清楚才行。

我得老实承认我是个懒散的学生，没有学会学习学会品味，网上的快餐信息接受得多了，好书没怎么看过，以至于习惯了断章取义。近期拜读了稻盛和夫的《人为什么活着》，一开始偶尔看到一两句不顺眼的就想反驳，但继续看下去又觉得先生的话很有道理。他把道理一层层地剥开讲给我们听，用严谨的思维一步步地论证他的观点，而他又能说得通俗易懂，再深刻的道理也不觉得晦涩。我，已深深为先生的价值观、人生观所折服。

先生告诉我们：人生就是一个修炼的道场，活着就是为了不断提升自己的灵魂和心智，使其达到最高的境界，这样，人的意识体（即灵魂）在肉体死后就可以转世托生到更好的地方，也就是说，人不仅仅要对此生的自己负责，还要对来生的自己负责，活着就是为下一个“我”寻找更好的寄托。芸芸众生只是活着或想着要比别人活得更潇洒，至于究竟为什么活着，生活的意义何在？稻盛和夫在书中写道：人生的目的在于“提升心性、磨练灵魂”，或者叫“净化心灵”、“纯化心灵”、“提高人性”、“提升人格”等等。人生目的在于“为世人、为社会做奉献”，因为只有心灵纯洁、人格高尚的人才能一辈子为别人、为社会做贡献，而不计较自己个人的得失。

在我看来，能够参透生死大彻大悟的人，活得达观洒脱、自在超然，他们明白“荣枯盛衰乃世之常情”，少了“戚戚于功名”“汲汲于富贵”的辛苦，多了“宠荣不惊，得失淡然”的从容。这样说来，有一种信仰是一件幸事！信仰不是

迷信，信仰是一种强大的力量。信仰使你远离孤独和寂寞，信仰使你抛却烦恼和忧愁，信仰使你的心灵不再飘忽和空洞，相反，信仰使你心存善念，信仰使你心灵充盈。信仰使你无坚不摧，无往不胜！可不可以这样认为：人是为了一种信仰而活着！我知道稻盛和夫是位成功的企业家，“以心为本”是其经营哲学中的核心概念，“敬天爱人”是他的公司的社训。

这些是做企业的道理，也是做人的道理，也正如他书中说的秉持利他之心而活。

不论是生活还是工作我们总是不断解决问题然后又产生新的问题，有些问题总是会让我们感到不知所措，成功的喜悦与幸福一样，也需要和痛苦和艰难来对比。当我们遇到阻碍时，不会为此感到胆怯和失落。与其失落不如乐观的去做某一件事情，不论结局如何，最起码我们赢得了经验和保持乐观的心态，因而心怀感恩、欣然接受这个考验并且乐观地全力以赴、努力奋战、不断设法摆脱困境，心中始终相信对未来的期望。我们要如何做到不去烦恼了，稻盛和夫给出了一些易懂的方法：如果有时间去烦恼，就比别人更加努力地工作；保持谦虚绝不骄傲；每天自我反省，反省并不是意味着让大家每天烦恼一下；以知足、感恩之心而活；秉持利他之心而活。

这样即使在遭逢苦难时不能以平和的心态接受这些命运，或者保持有个感恩的心，至少可以避免自己嫉妒和愤恨的心。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三

刚开始看书那阵儿喜欢外国的书，觉得中国的文学作品不过芸芸而已，剧情不够跌宕起伏文字太平淡。后来才慢慢感觉到文字本身的力量，翻译过来的作品终究给人一种外来户的感觉。

《活着》全书不过十四万字，看得快的话也就是两三个小时的事儿。第一时间就想写下自己的感受，读后感这种东西从来都是用来交流而不是导读的，如果您还没有读过《活着》，此篇文章的意义于您或者笔者来讲意义都不大。

由于内容实在是过于复杂与深刻，笔者在此只想对几点阐述一下自己的想法。

所有的人物都是真实而饱满的，所以让人感受到的是一个真实的世界。余华老师没有在为了什么而写，或者说只是把内心的世界原原本本展现了出来。

让人印象深刻的还有匪夷所思的命运的力量。福贵是个地主的败家子，别的地主都在兢兢业业地赚钱，而他一夜败光了所有的家产，这时候开始打土豪分田地，所有的地主都被斗死了，而福贵却因为一夜从地主变为贫农而躲过一劫。这里余华老师真的无意于谈论制度的好处与弊端，只是单纯地想强调命运的力量是多么的奇妙。有生、家珍、凤霞、二喜、苦根一个个都离他而去，在一件件惨事中间又穿插着一件件喜事儿：凤霞出嫁、苦根出生。

中国近代所有的凄惨事儿全都被福贵摊上了，每个年龄段值得开心的事儿又都被他摊上了，表面上富有戏剧性但实际上又是极具有真实性。但是结果呢，读书笔记作者给我们展示了一个不得不称之为坚强的人，我想这就是整部作品的精华，对待命运的态度。命运不会完全左右什么，但是会一定程度上对人生的轨迹进行干扰，我们可以称其为不可控因素。但这也不是说人生全都是不可控因素。

整部作品中，除了代述者“我”之外，所有的人都是悲剧，福贵、春生、家珍、苦根、二喜、有生、凤霞。但是笔者通读之后内心并没有被如此之多的悲剧所动容，只是简单的感受到生活的点点滴滴，所以笔者想我们是不是该重新思考一下对于悲剧的定义了。是不是只要像保持乐观的心态就可以

不称之为悲剧，其实我们大可不必更改对悲剧的定义，而需要改变的只是作为旁观者或者当事人对于悲剧的态度，悲剧不可怕，可怕的是由悲剧产生的心境。

整部作品的核心在于福贵最后说的那句话“年少去游荡，中年想掘藏，晚年做和尚”，这是福贵终其一生发现的规律，而那句话能称之为真理吗我想并不是这样的，福贵活在福贵的人生中，而我们活在我们自己的人生中。在前言中笔者很不理解余华老师这样的一句话：我写作不为任何人，只为我的内心。读到最后才发现是自己太过于急功近利，余华老师就是为我们展现了一幅他内心的世界，他并不想你复刻什么样的生活。

坐在电脑前不知道自己半天敲了什么，总感觉对于《活着》有许多话想说而又不知道从何说起。期待大家的交流。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四

一个时代的兵荒马乱总是会给老百姓带来巨大的生存压力。

福贵是不幸的大部分的中国人在那个时代的缩影。它本身就有一种泥糊不上墙的`混沌，却要他经历层出不穷的逃亡和失去，一次次为了活着而失去了自己的底线。

他好像在一路奔跑中只有一个欲望，那就是活着！看着他过着猪狗般的逃难生活，不顾一切的要跑，要回家啊，他的形象让人看起来可笑，又可悲。

生命之所以生生不息，延续万年，就是因为有人咬着牙也能挺过来，再活个几十年的生命的强大。

生命的不息，在于就算生命如此脆弱，如此饱经沧桑，也要承受着！

即使到最后，无亲无故，生命回到最初的个体，也要在田野里含着麦秸，带着打不倒的意志，活下来。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五

但是，人的生命总有牺牲的一天，在20xx年10月5日，他因为癌症离开了我们的世界。

乔布斯是苹果的联合创始人、前行政总裁。1976年乔布斯和朋友成立苹果电脑公司，他陪伴了苹果公司数十年的起落与复兴，深刻地改变了现代通讯、娱乐乃至生活的方式，读后感《活着就为改变世界读后感》。乔布斯是改变世界的天才，他凭敏锐的触觉和过人的智慧，勇于变革，不断创新，引领全球资讯科技和电子产品的潮流，把电脑和电子产品变得简约化、平民化，让曾经是昂贵稀罕的电子产品变为现代人生活的一部分。

他与生俱来有一种能力，那就是说服力，他的话语中都好像带有魅力，吸引你到他那边来。

而在他被苹果踢出去时，没有人相信他还能东山再起，被自己的公司踢出去，真可笑！但是他坚持不懈，还创造了next公司，再一次成为苹果ceo□

在每年的苹果公司新品展示会上，无数他的仰慕者、苹果铲平的爱慕者，都热烈期待他那富有激情、令全场沸腾的精彩演讲。这个时候意味着，他不仅征服了现场所有人的内心世界，也证明了他不断改变着自己和周围的现实世界，不断的创造着一个完美的“苹果世界”。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六

在我读过的所有作品中，如果要选出一部在我阅读过程中带给我最大的震撼，并且在读完之后给我深刻的思索，让我久

久不能忘怀的作品，那无疑是余华先生的小说《活着》。

《活着》主要讲述了中国旧社会一个地主少爷富贵悲惨的人生遭遇。富贵嗜赌如命，终于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他的父亲被他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患了重病，富贵前去求药，却在途中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经过几番波折回到家了，却发现母亲早已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养大两个儿女，此后更加悲惨的命运一次又一次降临到富贵身上，他的妻子、儿女和孙子相继死去，最后只剩富贵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孤独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活着》这部小说所讲述的，是一个荒诞却又真实的故事。说它荒诞，是因为这部小说内容是在一段精简化了的历史阶段里将整个中国社会的各种问题夸张化地集中到一个家庭中来表现；说它真实，是因为它所反映的是真实存在的社会问题。这部小说的许多内容还充满黑色幽默的意味，对官僚主义、大跃进运动和文革等方面都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如富贵的儿子给县长老婆献血却被抽血过量而死等内容，然而这种讽刺却是绝望的、无奈的、令人心酸的。

至于这部小说的主题与内涵，一直是一个很有争议的话题，许多人都认为这部小说太过于消极，过于沉重，对读者可能会产生负面的影响。会有这样的评论也是难免的，因为的确，这部小说从头至尾都浸没在一种悲剧的气氛中，主人公富贵的一生是痛苦的，悲惨的，他的亲人一个个的离他而去，他生命中那些难得的温情一次次的被死亡撕扯地粉碎。读者读完整部小说，合上书本，看到封面上小说的题目——“活着”二字时，都会思索：活着的意义究竟是什么？是否像主人公富贵一样，活着就是为了承受活着的痛苦？另外，小说的结局——富贵和老牛一起生活，似乎也暗示着一种消极的观点：人和动物的生命价值是一样的，并没有什么区别，存在在这个世界上仅仅是一种“活着”的状态而已。

然而我认为上述观点并不完全准确，主人公的生命如此悲惨，但他从未放弃，一直坚持活下去，无论或者是多么辛苦。因

此我认为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这样一个道理：活着虽然充满了苦难，但路还得走下去。余华在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失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责任。”责任，是活着的意义，也许生命有些事你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是更多的是需要你去负责，去担当。因此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活下去，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活着这件事本身也是你的责任。

《活着》无疑是一部经典，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称之为“永恒作品”，并不是谬赞。我认为我们年轻人也都该去认真读一读这部作品，让它来教会这些“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生命的厚重与沉痛，让它来给我们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去担当生命的责任。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七

余华称（活着）是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

这是一部充满血泪的小说。通过一位中国农民的苦难生活讲述了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眼泪的丰富与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

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这是余华对他这部书的评价。

的确，我这个12岁的少年也深有体会。尤其是有庆，凤霞，二喜和苦根接二连三的死，让我感到了命运对福贵的不公，然而，命运又让他从原来的阔少爷转变为一个本本分分的农民，没有成为地主，免遭文革时期的一死。也许活着就首先要为本身，在去考虑所谓的身外之物。

现在，我在想想那多少无知的青年，他们误入歧途也许是以

为一个物质的享受，他们的人生没有历史，真是该好好读读这本书。生活会让你觉得离不开它，除非你真的从根儿上就不想好好活着。

朋友们，醒来吧！寻求你生活的灵魂的天空。

活着书读后感篇八

半年以前，在一位东营朋友的朋友圈上，知道了沿伟以及他要出书的消息。可能是我小时候也在东营生活过，也可能是年龄比较相仿，更有可能是他的经历震撼了我，当我看到沿伟要自费出书，把自己十年的抗癌经历做个记录的时候，想都没想就订下了一本。

之后，自然就关注了沿伟的公众号。与我想象的不同，沿伟的文字里，不太能看到与疾病相关的内容，而与普通年轻人无异。没事儿抒发个心情，吐槽个电影电视剧，风趣幽默，还很会自嘲，字里行间透着股聪明。

看来，沿伟的身体恢复得不错，十年无恙，也是值得庆幸的。我心里这样想着。

一周多前，沿伟的书正式出版。《活着》，绿色的封皮，充满生机与希望。我如期收到，迫不及待地翻开，迫不及待地读完，竟是一路的吃惊，一路的揪心。

没想到，沿伟的抗癌十年如此坎坷，并发症始终伴随，日常生活受到严重影响。没想到，沿伟在忍受疾病痛苦和持续辗转求医中，还能以超乎优异的成绩参加高考、完成大学，并正常工作。更没想到，沿伟19岁患病，现在也才刚刚过完30岁生日，但对疾病、对医学、对生活、对社会等等的看法与思考，远远超出这个年龄。那种深度、透彻和周全，让你心疼，而又赞叹。

如果说，余华的《活着》里，看到的是人们在时代裹挟下的挣脱与无奈；而沿伟的《活着》里，你会看到一位普通的年轻人，在历经十年抗癌、五年残疾之后，依然保持骨子里的善良，骄傲着、倔强着，不屈不挠，重情重义。

我愿意向大家推荐这本《活着》。谢谢沿伟！34万字的至真至切，提醒着已经忙得忘乎所以甚至还引以为傲的我们，去停一停，去想一想。

祝福沿伟！祝福健康是肯定和必须的了，而与之同等重要的，还有快乐。

说实在的，我一直都不爱看小说，觉得虚构的东西没意思。这本书却是真人真事真情感，给人的感觉很真实。

通过它，对你有了更深的了解：帅气，有才，善良，自强不息……但同时也有有一种天妒英才的感觉。另外，你不只是为了讲述自己的故事，更是通过每件事，指导大家走好今后的路，这说明你很善良。

通过读这本书，我们都应该向你学习，学习你乐观向上自强不息的精神。你用你的知识你的能力自力更生，真的佩服！

最后是关于家庭，你从小感觉孤单无助，这是很多农村孩子都有过的，觉得父母文化低或是农活忙或是代沟，这种现象我们无法改变，但也许正是从小自己的孤独无助才造就了后来自强不息的自己。

不管怎样，父母对我们的爱真实的，病在孩子身上，疼在父母心里，父母比孩子更难受。你希望父母改变一点点，可是几十年来形成的习惯或思想真的很难改变，只要父母是爱我们的，我们改变不了他们，就去适应他们吧。

最后，愿你和家人都越来越好！

活着书读后感篇九

最近一段时间总是心神不宁，说不出所以然。我也曾认真仔细思考，思考的结果是对于人生有点迷茫。也许我这样说你会觉得我太矫情，但我真的是认真的。

不得不想到哲学，从前总认为那是些没什么用的东西，现在随着年龄的增长，随着阅历的增多，越发觉得哲学是人类的根基，动摇不得。“我是谁？”“从哪里来？”“到哪里去？”……这些看似简单的问题，真的值得每个人深思。人生的意义是什么？活着的意义又在哪里？为什么要活着？要怎样活着？……一系列的问题，感觉我都快要成哲学家了。但愚钝的我找不到答案，身边的人也无法沟通，于是我试着从书中去找寻答案，多读书，就是为了开阔眼界。

于是我害怕，害怕有一天我也将离开，可是我又不敢想。我猜没有几个人会竟然幻想与死神的约会吧？但这毕竟是每个人要面临的问题啊，无非早晚。

很庆幸，之前去朋友家玩刚好看见阳台上放了一本书——《活着》。咦！好像在哪里听说过，好像说是挺好的值得一看。和朋友聊天的过程中，朋友讲到《活着》虽然是日本人写的，但是里面的思想根基都是源于中国的古代思想，他还跟我提到了“宇宙法则”……听得我很感兴趣，于是就把书借回来读。

的确，对于现在的我来说，很需要这样一本书为我指点迷津，书中，稻盛和夫所讲的理论其实都是我们知道的无外乎的那些老生常谈的内容。所以，不要把问题想得过于复杂，简单一些，再简单一些。越来老生常谈的东西越是值得人深思。书中的很多观点我很认同，比如说“每一天都极度认真”，我们总是畅想将来，将来我要怎样怎样，却忘了万丈高楼平地起，所有的将来都是基于今日。“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万事成蹉跎。”曾经这是我的信条，何时

我竟把它忘记，悔也悔也。往事不堪回首，都因过去不够努力，不够拼搏。

书中说“把珍贵的人生过得碌碌无为，是对生命的糟蹋。”是的，无所事事，碌碌无为，是在浪费生命。这样的人生，很多人在这样过，不知道自己想要的到底是什么，过一天算一天，这其中也包括我。

还好还好，读了《活着》，或许我的思想会变一变。其实仔细想想20xx年对于我来说是不平凡的一年，顺利拿到教师资格证的我第一次参加招教就成功了，虽然背后付出了很多很多，但是都值了。我是幸运的，孩子两岁了，我没有自甘堕落，没有随波逐流，也许这次成功上岸就会改变我的一生，最起码以后在孩子面前，我会是一个很好的榜样。在别人眼里，我应该是幸福的吧，家庭孩子都有了，如今事业也有了，教师，多么稳定多么令人向往的职业啊，对于女人来说，当教师应该是最合适不过的了吧。但我认为，这不是结束，而是刚刚开始。很多人认为一旦上岸，从此衣食无忧，不需努力，每个月有固定的收入，基本的温饱是没有问题的，但是我想，冥冥之中，上天自有安排。最初那个强烈反对当教师的我，饶了好大一圈，最后还是绕回了原点。所以，就当是命运的安排吧，既然选择了，就好好干，努力干，花心思干，不要做一个普通的教书匠，努力成为一个教育家。我知道，这条路还有很长很长，也布满了荆棘，但是我愿意去尝试，一点一滴，用自己的努力慢慢来，不着急，能做多少是多少。

书上说“人生的意义在于提升心性，磨练灵魂。”我说，既然来到这个世上，何不好好享受一番，认真去度过生命里的每一天。我们无法预知生命的长度，但是可以扩宽它的宽度。认真去对待，去欣赏这个世界，去努力为这个世界做点贡献，不一定很大，一己之力即可，最起码不要去伤害别人。

人，还是要多读书的，尤其是像我这样长得丑的，胡思乱想的时候就去读书吧，听听不同的声音，除去心中杂念，也是

很好的选择。我不想承认我是马上就要步入30岁行列的人，就假如我能够活90岁的话，人生也过去三分之一了，还剩下三分之二，容不得我浪费了，青春转瞬即逝，不再回头。如果说过去的20多年有什么后悔的事情没？有！第一，读书太少；第二，竟然没有一技之长。所以，在接下来的岁月里我要弥补自己，最起码多读书，让自己的大脑充实起来。

恩，胡言乱语之后心情好多了。读一读，写一写，胸中不再压抑，甚是畅快。

活着书读后感受篇十

《活着》首次出版那年，余华33岁。33岁并不是很年轻，但如果和小说透出的老辣劲头相比，很多读者都会惊讶于这个数字的稚嫩。因为这本小说太悲了，余华对笔下的人物是真下得去手。通过一个个鲜活人物的死去，来展现“活着”这一主题。

小说围绕嗜好的败家少爷福贵展开，在他将地产、房产等一切家产都输光后，亲人一个接一个的离世。先是父母，接着是儿女，然后是妻子和女婿，最后是小孙子，就连被抓壮丁结识的两个朋友也难逃一死。

这当中最震撼的当属儿子有庆的死。一个奔跑的少年，踊跃地去献血，却因护士的过度操作失血过多而死。护士不懂吗？旁边的老师不去阻止吗？那是因为献血要救的是县长的夫人。对权力的谄媚，可以拿孩子的生命冒险。尤其是有庆之前犯了错误，老师不让他献血，越是阻拦，有庆就越想争口气，最后的悲哀也就越浓烈。

亲友的一个个死亡，如同一记记铁锤砸在活着的福贵身上。虽然以旁观者的角度看，福贵是如此之悲，但小说用第一人称让福贵讲述自己的人生，而他依然美好地看待一切。就像歌中所唱“就算生活给我无尽的苦痛折磨，我还是觉得幸福

更多”。

类似于《平凡的世界》《白鹿原》《秦腔》这种跨越多个时代的小说，《活着》的背景也设置为内战、大跃进、文革等诸多政治事件迭代的历史时期。但其他小说展现的是动荡的大历史背景下，个人命运的沉浮，这里有一种必然性。而《活着》更侧重于无常。

在反思历史的小说中，经常能看到踌躇满志的某某，被历史的车轮碾得血肉横飞。但《活着》彰显的是个人，无论历史怎样，境遇怎样，人还是人，还是要活着，而且要自得其乐的活着。